



梦想，也不奢侈

◎张豪

一向默默无闻的表弟，不声不响地做了件“大事”——出版了一本诗集。

听闻这个消息，我的第一个反应是诧异。大学以前，我和他一直在同一个学校读书，从不知道他有写诗什么的兴趣爱好啊。

聚会时，我问起了这事。表弟依旧还是那样，红着脸，思忖了近一分钟，有些羞涩地告诉我：“其实我的写作梦想是在大学时才开始的，以前都没正儿八经为自己写过东西。”这下我更诧异了，从大学开始到现在工作两年，也就短短六年时间，居然就出了一整本诗集？表弟更加不好意思：“现在是个全民出书的年代，只要自己想，应该都可以的。”

无独有偶，一个大学同学办起了自己的微信公众号，时不时放些自己写的旅游札记，分享些原创的生活感悟，秀一秀自己的摄影作品，粉丝数量居然与日俱增。向我推广公众号的那天，他告诉我，他也有当作家的梦想，只是苦于一直没有行动，几个月前，他终于下定决心办个公众号，终于走出了第一步。以后的道路未知，也还很漫长，但他充满了期待与自信。

其实，生活中我们经常有这样那样的听说，听说哪个朋友完成了一件不可思议的大事，听说哪个同学实现了出国留学的梦想……也许，我们一直都扮演着听众的角色，倾听着别人的传闻，转述着别人的故事。心里呢，大概有羡慕，有嫉妒，有懊悔，也有短暂的冲动和决心吧。

有人说，梦想很奢侈，奢侈得挂在嘴上时神圣，放在现实中却没有价值。那时我工作不久，人生还处在迷茫的阶段，一度悲哀地觉得，在这个喧嚣嘈杂的城市，在这个快节奏且充满竞争

的社会，没有谁会保持一颗安之若素的心，平静地追求自己的梦想。梦想，也许是人生中一场终究无缘的邂逅，躲不过琐事的纠缠，经不起时间的消磨。

我的梦想，也关乎文学，源自从小到大坚持的写作。我以为，经久不变的是自己的文学梦想。却没想到，工作之后，我的文学梦想，在一点点爬格子、写材料的过程中，慢慢淡忘了。直到有一天，一本杂志的编辑发来信息：“你怎么有两年多没投稿了？”我才如梦初醒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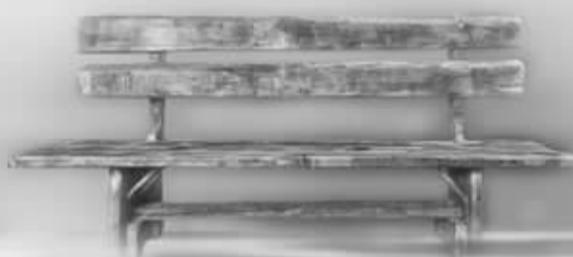
最怕梦想就像那老去的旧书，像那泛黄书页上的字迹，有一天消失得不见一点踪影。

看过一个关乎梦想的视频。一对年轻的新婚夫妇，一位是湖南长沙人，一位是德国汉堡人，靠着4万元积蓄和一个梦想，骑行26320公里，跨越两大洲，成功从湖南抵达汉堡，一路旅行，一路逐梦……这对年轻夫妻说，梦想并不奢侈，只要勇敢地迈出第一步。

是啊，其实梦想真的不奢侈，奢侈的是我们为梦想迈出的脚步。梦想是用来憧憬的，但梦想更是用来坚持的，就算它不华丽，也可以是燃烧在我们心里永不熄灭的火焰。梦想可以停驻，可以等待，但不可以辜负，我们不能随便或认真地找个借口就将它从此掩埋。坚持自己的梦想，只要勇敢地迈出第一步，就有可能实现梦想。

表弟计划着继续写作，继续编撰自己的作品集；大学同学的公众号越办越好，一度向排行榜发起冲刺……身边的他或她，其实都在坚持着自己的梦想。

而我的梦想呢？那个曾经模糊过，却依旧潜伏在我自己内心的梦想，该被我重新拾掇了吧？望向窗外，春光正好，我的梦想，正像绿叶渴望阳光。



◎三生居

上午9点多，小腹掠过一丝闷胀，忽起便意。我起身，撑起双拐，扭腰拧胯，甩开双腿，一摇一摆拐向电梯口。

两个月前公司迁址新大楼，1至5楼卫生间全是蹲位，唯独6楼安装3个坐便器。我下肢重度残疾，大腿以下少有知觉，如厕只能用坐便器。当初大楼还在装修时，我提议在其中一个坐便器两旁安装扶手，领导一口应允，不到一周，大功告成，遂成残疾人专用位。

出了6楼电梯口，我一步四个脚印，经过洗手池，拐进卫生间里间，一眼瞥见我的专属位门闩标记显示红色，表明里面有人。门闩为旋转型，人进去后将门闩上旋即扣住门沿，门外显示红色；开门时将门闩下旋即脱离门沿，门外显示绿色。一拐三晃回到4楼办公室，处理完一个公文，时间过去20多分钟，再上6楼，门闩依然显示红色。我不悦，心里开始碎碎念。

全大楼仅我一人残疾，从没碰见这个专属位被人长时间占据，莫非是外人？不可能啊，公司对外营业大厅设在1楼，外人上卫生间不会特意跑到6楼。这个楼层只有会议室与食堂，会议室空无一人，莫非是大菜师傅？我将信将疑挪到食堂门口，探头查看，两个大厨穿梭于案板与灶台间，忙得不可开交。那肯定是我三楼分管业务的吕经理了！之前就不止一次看他从我的专属位出来。吕经理仗着研究生学历，平日里睥睨众生，居然说我写的公文拼凑、修修补补、不过脑子。公文不就应该一板一眼、就事论事、实话实说吗？辞藻华丽、思路奇巧、联想丰富的文字不是公文，那是小说、戏剧！他自己写的述职报告，标点符号一逗到底，“的、地、得”从来不分，还硕士学历呢！

我干咳两声，以示提醒。厕所空间小，回音

大，吓自己一跳。但格子间内毫无反应。

再等等吧。吃喝拉撒，人生大事，无故打断，不甚礼貌。我转身走出卫生间，在洗手盆旁靠墙歇着，对面是落地镜子，立马照见一个怨气冲天的自己：嘴角下撇，蹙眉瞪眼，一脸愠色。想起老婆一句话：老实人生起气来也是蛮可怕的，不觉咧嘴苦笑。

又过了十多分钟，没有丝毫动静。按捺不住我的暴脾气，再次移步至里间，3个格子间门离地有10多厘米空隙，我弯不下腰，侧身摇下头，见缝隙处有一弧形黑影，像是鞋影：有人！

“刘大厨，一会儿有客户要来，麻烦中午炒两个好菜，辛苦了！”忽然，食堂方向传来吕经理标志性的洪亮声音。原来，里间内不是吕经理，我是冤枉他了！

又过了一刻钟，我的忍耐心愈发脆弱，小腹胀满难耐，不禁打了个寒战，汗毛倒竖。要不先去一旁没扶手的坐便器上解决一下？不行，上次也是遇到类似事件，坐下去没问题，站起来时一手扶着坐便器、一手扶着拐杖，结果不慎扭了腰，疼痛将近一个月。

忽然又想起一人：难道是门卫老张头？老张东北人，一直用不惯蹲位，可你倒是去没有扶手的两个坐便器那儿方便啊，为何偏偏跟我过不去？都一大把年纪的人了，也太不讲究了！下次去找一个残疾人标志贴在门上，看你们谁还敢跟我抢位置？一股热血涌向脑际，喘息声愈来愈重，原本麻木的双腿微微抖动，我的克制力已到极限，食指弯成弓形，重重敲在卫生间门上：“喂！”

居然还是没有任何回音……我伸手一拉，门，竟然轻易开了！里面空无一人，回头去看门闩，旋转型的门闩被反转180度，指向右边，而那个原以为鞋子的阴影，不过是射灯下垃圾桶一个角的投影……



叶有
所思

爱的暴力

◎叶蓉

任班主任这些年，遇见过一些焦虑的家长，带着孩子的日记或是聊天记录来找我，告诉我孩子秘密，比如对某人有好感，比如对某事的嫉妒，再比如某天的某个计划。我深深理解父母的爱子之心。可是这样的爱，带着窥视和刺探，已经是一种伤害。

相爱的男女，无论情到几度浓时，必须谨记你们仍是两个独立的个体，再情比金坚也该保有自己的空间。若是以爱之名，完全占据对方的生活，出门要汇报，见友要同行，密码要共享，手机要彻查，这样的爱人，会比陌生人更可怕。

我们爱人，无论是何种，都需要有反省和节制；泛滥无度的爱，会转化为爱的暴力。身边有不少朋友抱怨，正在从事的工作并非自己的心头好，因为不喜欢，所以无论看起来如何稳定如何轻松，他都不满意。如果问下去，他一定会说，这是爸爸妈妈亲手挑选的专业和方向，他们说，这是因为爱我。可能父母也是一肚子的委屈，为孩子殚精竭虑，终于今天吃喝不愁，怎么到最后，还是罪人一个。

遇到一个不太爱我的人，和遇到一份不懂节制的爱，也许后者是更大的灾难。母亲爱儿子爱到死也不肯松手，于是活活拆散了孩子的婚姻；情人爱对方爱到只想占有，于是那个爱的人只想逃跑，如老鼠见猫。过度放纵的爱，把对方当自己的私人用品，太过于用力，就忘记了尊重。

任何一份感情，自私也好，伟大也好，前提应该是对生命的尊重。孩子是母亲十月怀胎所得，可当他呱呱落地的那一刻，那个生命已经宣告独立。他既不属于你，也不附庸于你，他就是他，是和你一样的个体。爱人携手步入礼堂，宣誓会永远忠诚于对方，即使戴上了戒指，也不意味着给了你钥匙，每个人心上的那扇门，可以只为自己而开。就算是爱到肝脑涂地，也没法把自己的肝脑硬是涂到别人的心上去。若是动了手，那就是暴力。

爱人爱己，都留一份余地，滔滔江水可载舟亦可覆舟，不如清泉小流把手同欢。

点痣

◎江泽涵

我脸庞上有好多颗痣斑，右边法令纹上的那颗黑痣更是随年龄的增长越发招眼。妈妈的意思是去点掉。

“不点。”我说。

“不准点！”爸爸说。他是从相学上来讲的，人身上的每颗痣都代表某种命数，什么富贵、智慧、多禄、长寿。“人家想要还没有呢，你可不准去点掉！”爸爸郑重嘱咐。

“不点，就算我哪天做演员了也不点。”我说。我不迷信，也相信如今的医学，但即使我的脸意外割伤了也不会去整容。

整容俨然已成一种时尚，可宽下巴突然变尖了，那点多肉被弄去哪了？太恐怖了！说起削骨，汗毛都竖起来了。

我曾有过两次破皮的经历，一次五年级时学骑单车，摔破了膝盖，擦起一块五毛钱硬币大的皮；一次高中时削铅笔，刀片划过手指关节，伤口处连着一粒米大的肉屑。这种小伤口被衣裤擦到着实不爽，于是被我一剪刀剪了，用切齿咬住剪下的皮肉，使劲一嚼，然后吞进肚子。

我那会儿还不知道《三国演义》中那个叫夏侯惇的人。他的左眼被箭射中了，他当场用手去拔箭，结果连眼珠子一并拖了出来。夏侯惇忍着剧痛说：“父精母血，不可弃也！”就一口把眼睛吞进了肚子里。在电视上见到“拔箭啖睛”这一幕时，顿生敬仰，壮哉！

我不是想说什么得觅知音，也不是针对整容。只是想说，请君爱惜自身的每一寸肤发，那些轻生、自虐的，那些为欲望拼搏而不顾健康的，那些铤而走险，体魄连带灵魂可能会一并丢掉的。